**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、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项目招标公告**

|  |
| --- |
|  |

**一、项目名称及编号**

项目名称：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、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项目

项目编号：JD-CLKZ2020020

**二、项目简要说明**

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、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（灭杀对象：老鼠、蚊蝇、蟑螂、蚂蚁；灭杀范围为长乐客栈一期二期、长乐鸿禧室内外整体环境）

服务周期：一年（2021年1月至2022年1月）

项目地点：扬州市东关街357号、扬州市泰州路45号

预算金额：约6.8万元（不含税价）

**三、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，并提供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）**

（一）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

1 投标函**(原件)**

2 资格声明**(原件)**

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，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**(原件备查)**；若授权代表参加的，须提供《法人授权书》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**（原件备查）**

4 营业执照副本（营业范围包含本次招标内容）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*

5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**（原件）**

6具备扬州市爱卫会颁发的“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机构备案证书” 且为江苏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会员单位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*

7拟投入消杀人员需具有爱卫会颁发的“专业培训合格证书”（不少于4名）。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*

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

（二）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：（无）

（三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**四、招标文件提供信息**

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0年 12月15日

发布公告媒介：本次招标公告自发布在“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”、 “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网站”起5个工作日。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，敬请及时关注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。

本项目须进行现场报名。报名时经办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）、授权委托书原件（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）各一份，身份证原件现场核验。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获取文件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单位，将无法参加投标。

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：2020年 12月15日-2020年 12 月 21日，上午9:00-11:30，下午14:30-17:30（节假日请提前联系）。

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地点：江苏建达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扬州市广陵区江都南路669号东南新城管委会5楼）

招标文件售价300元/份 ，售后不退。

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，请如实填写《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》并按要求发送原件扫描件至邮箱981855826@qq.com或原件递交代理机构。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，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。

**五、投标文件接收信息**

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：2021年01 月05日下午 14 :00

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：2021年01月 05日下午 14 :30

投标文件接收地点：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会议室, 扬州市东关街357号

投标文件接收人：展工   联系电话：13773586331

**六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**

(一)采购代理机构：江苏建达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展工       邮  箱：981855826@qq.com

电  话：13773586331   传  真：0514-82898978

地  址：扬州市广陵区江都南路669号东南新城管委会5楼

(二)采购单位：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、扬州市长乐鸿禧酒店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李女士      刘女士

电  话：0514-87993333  87807870

地  址：扬州市东关街357号、扬州市泰州路45号

**对项目本身需求部分的询问、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，询问、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。**

**七、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**

一式三份(一份正本，二份副本)，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“正本”或“副本”。

**八、投标保证金**

本次招标收取投标保证金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。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 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

 扬州市长乐鸿禧酒店有限公司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 2020年12月15日